

***2017年度工作总结***



**2017年县发展计划委员会工作总结**

**一、综合协调，强化服务，进一步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

**（一）、认真做好年度计划的编制。**

年初以来，根据“十五”计划目标任务的要求和我县经济实际运行情况，我委早部署、早安排、早落实，深入到乡（镇）、县直部门、企业单位，开展新增因素调查，摸清情况，掌握实情，做到心中有数。对当年计划完成预计和翌年计划安排进行了深入的分析，在此基础上，综合考虑经济发展、增加财政收入、扩大社会就业、解决改革的深层次问题等方面的要求，提出了《诏安县201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1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提交县十届人大一次会议审议。  
 为确保年度计划的实现，根据县委、县政府的部署，我们重点加强了经济增长速度、固定资产投资、工农业总产值、居民消费等重要经济运行指标的跟踪分析，完成了《2017年1—4月份经济运行情况报告》，并向县人大作了《诏安县2017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为了做好这项工作，我委不断加强和改进经济分析工作的方式方法，提高经济分析工作的针对性、有效性，收集汇总了全县各乡（镇）上半年经济运行情况，对全县上半年的经济形势进行分析，认真做好经济预测工作。对今年上半年经济运行中存在的主要指标走势逐季回落等问题，及时提出对策建议，积极协调解决。对经济运行中带有苗头性的倾向性问题进行超前研究，及时提出前瞻性和操作性较强的对策建议。这些对策建议的组织实施，对我县经济运行起到了较好的促进作用，促进了年度计划目标的顺利完成。  
  **（二）、超前谋划、加强调研，进一步提高参谋水平。**  
 深入调查研究，制定好专项规划，当好县委、县政府的参谋助手是我委的主要职能之一。2017年，我委围绕州委“一手抓干部，一手抓项目”的指导方针和县委提出的“四个新”的工作思路，立足我委职能，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围绕我县“十五”区域发展战略，根据国家宏观经济的政策取向，结合我县区位特点及实际情况，与相关职能部门一起研究制定了《诏安县小城镇经济综合开发示范镇建设规划》、《诏安县2012—2017年西部地区农村能源建设规划》、《诏安县服务业流通行业现状、对策和措施》、《诏安县片马口岸发展规划》、《诏安县非公经济园区发展规划》等专项规划。同时，积极配合省、州计委；县委、县政府以及县直有关部门开展调研活动，协助完成了《诏安县县域经济发展现状及思路》、《诏安县“兴边富民工程”情况汇报》、《诏安县清理整顿各类开发区的情况报告》等专项报告，发挥了参谋助手作用，更好地服务于我县经济建设。  
 **二、突出重点，加大力度，进一步加快重点项目建设  
 （一）、项目工作开展情况**  
 项目工作既是全县经济工作的重点，更是计委工作的核心，我委一直将项目工作作为全委的中心工作，紧紧抓在手上。当项目工作与其他工作发生冲突时，坚持一切为项目工作让路。在项目审批环节，尽量简化手续，凡是上级没有具体要求的县里一律开绿灯。并针对一些项目单位对项目报批手续不熟悉问题，我们根据项目审批的有关规定，拉出清单提供给项目单位，尽量避免项目单位走弯路。  
 在项目申报及建设方面，我委在认真组织和抓好2017年以工代赈及边境民族贫困乡扶贫开发建设项目、\*建设工程实施的同时，积极做好项目前期申报工作。完成了2012—2017年诏安县边境民族贫困乡扶贫开发建设项目可研报告，上报省发改委评审通过并完成了项目实施方案。完成了2017年和2018年以工代赈建设项目的申报工作。组织完成了六库镇小城镇经济综合开发示范镇建设项目可研，上报省发改委评审通过，列入2017年建设计划。组织完成了诏安县乡镇基层司法所建设规划，列入国债项目逐步实施；组织完成了诏安县2017年农村卫生基础设施建设总规模6600 m2，计划总投资501万元。  
 **（二）2017年建设项目完成情况**  
 从全县的项目建设情况看，一是建设资金不落实、不到位是项目建设迟缓的主要原因。二是项目前期工作滞后，准备不充分，使一些项目不能及时启动建设。三是由于建筑材料价格上涨，致使大多数工程项目超出了原定的投资计划，缺口资金较大。四是部分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由于没有争取到国家和省级补助资金，由承包商垫资进行建设，导致项目欠帐过大。五是基础设施建设投资银行贷款率高，财政支付利息负担沉重、县财力进一步吃紧。六是今年的洪涝、泥石流等自然灾害严重，对项目建设造成严重影响。  
  **三、坚持执行国家价格政策，维护市场价格秩序  
 （一）加强行政事业性和经营服务性收费管理。**  
 认真开展行政事业性收费许可证年度审验工作。在年度审验工作中，我委严格按照国家和省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对执收单位的收费资格，收费项目和标准等进行认真审核。对未经国务院、国家发改革、财政部、省人民政府、省发改委、省财政厅批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和标准以及国家和省已明令取消和降低的收费标准，并及时办理取消和降低手续。  
 **（二）加强价格监督检查，创造公平竞争的价格环境。**  
 2017年，我委按照全省价格监督检查工作要点，结合我县实际，加强了市场价格监管，整顿和规范了价格收费秩序。一是开展了农业生产资料价格专项检查；二是开展了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专项检查；三是开展了电力价格专项检查；四是开展农村中小学教育收费专项检查；五是开展了成品油价格专项检查；六是开展了围绕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米袋子”、“菜篮子”等方面的价格行为进行了重点检查；七是开展了市场不正当价格行为方面检查。全年共查处价格违法案件\*起，查处非法所得金额\*万元，没收上缴财政。为保障改革，促进经济发展，维护社会稳定做出了积极贡献。  
 **（三）认真开展价格认价格证、价格监测和成本调查和成本监审工作。**  
 1、价格认证工作  
 在价格鉴证工作中我委严格依据《价格法》、《云南省涉案财物价格鉴证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依法有序开展价格认证工作，全年共受理委在认证案件\*件，其中受法院委托\*件，公安机关委托\*件，认证标的金额为\*万元。  
 2、价格监测工作  
 我委严格按照《价格监测规定》和云南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云南省重要商品以及服务价格监测报告制度的通知》精神，及时变更了监测目录和报表，认真开展了价格监测工作，及时向上级和有关业务部门提供重要商品和服务价格变动情况，截止目前为止，共编制\*价格信息\*期。  
 3、农业成本调查和成本监审工作  
 按照《农产品调查管理办法》和价格成本监审有关规定，认真开展价格成本工作。一是开展了农业产品成本调查工作，按时向上级报送月报和年报，我县农产品调查品种有粳稻、籼稻、玉米、大豆、小麦、油菜籽6个品种，其中粳稻、大豆为直报中央品种；二是开展了价格成本监审工作，认真全面的对诏安县自来水厂供排水价格成本进行了监审，为片马自来水价格听证会的召开和制定出合理的供水价格提供了重要的依据。  
 **（四）积极做好常规性的价格管理工作**  
 认真做好重要商品、服务价格定调价申报备案制度。一是成功召开了诏安县自来水价格听证会，制定出合理的供水价格；二是核定了县农业局生产资料配套物资价格；三是核定了我县大春良种销售价格；四是及时转发了部分药品销售价格；五是配合县财政局对我县的农业、工商等部门的收费情况进行了一次全面清理；六是对六库活交易市场收取的摊位费进行了备案，确保了消费者和经营者的合法权益。  
  **（五）认真受理价格举报和投诉工作**  
 “12358”价格举报电话作为我们价格主管部门的“品牌”和联系人民群众的“窗口”，是我们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的有力工具。群众通过“12358”反映市场价格动态和价格违法行为，充分体现了群众对我们工作的信任和支持。我委历来高度重视价格举报和投诉工作，建立了节假日值班制度，并随时确保“12358”价格举报电话畅通，要求工作人员在受理举报和投诉过程中，要耐心接待、认真记录、答疑解惑、疏导矛盾、及时上报信息，对违法事实清楚，处罚依据明确的案件迅速出击，严肃查处。全年共受理了价格咨询\*起，认真向人民群众解答了价格疑点和问题。  
 **四、加强机关建设，提高干部队伍素质  
 （一）、坚持思想政治和业务的学习教育。**  
 落实学习制度，采取多种形式强化理论学习教育。今年以来，我委主要抓了学习党的十八大精神、党员领导干部“双评”、学习科学发展观、州委\*\*的指导方针、县委“四个新”的工作思路等方面的理论学习教育。积极组织干部职工听取、学习省委宣讲团、州委讲师团的专家学者到我县举办的各种理论辅导讲座，并鼓励和组织党员干部撰写心得体会文章，按照县委的统一部署，认认真真、扎扎实实地开展理论学习活动，并取得明显成效。加强业务学习，针对机构改革后，一些职能随之变化，一些“老”同志将走向“新”岗位的实际情况，采取学习日集中学习的方式，就国民经济分析、县域经济发展、重点项目安排、结构调整思路等方面的内容开展了系统内的业务培训。通过学习教育，进一步强化了发展是第一要务的认识，增强了开拓创新，与时俱进做好各项工作的自觉性，也提高了同志们为人民服务、做好本职工作的本领。  
  **（二）、改进行风，提高素质，进一步加强机关建设**  
 以行风建设、建章立制和提高素质为切入点，不断加强机关自身建设，使我委的整体形象有了新的提升。一是服务意识和工作职能进一步强化，树立了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为\*的改革开放和经济社会发展服务的意识；建立了公开办事程序、公开办事结果，欢迎群众和社会各界的监督的政务公开制度。坚持待人真诚、接待热情、耐心细致、体贴周到的服务态度；坚持简便快捷、务实高效的办事原则；规范了制度管理和忠于职守、廉洁自律的约束机制。二是工作作风进一步转变。文明行政、文明服务的水平有所提高，依法行政的观念和能力得以提高。干部职工工作热情高涨，工作作风扎实。三是队伍建设进一步加强。结合党员领导干部“双评”工作以及学习贯彻中央“禁赌”文件精神，通过查找问题、整改落实，使全委干部职工的整体素质得到提高。在全委上下精心组织、狠抓落实下，把加强行风建设作为推动工作创新的“助推器”，取得了2017年社会评议第（2）名的好成绩。  
 **（三）加强机关党建工作，提高党组织的战斗力和凝聚力。**  
 深入开展“立党为公、执政为民”为主体的创先争优活动。修订和完善了《诏安县发展计划委员会党支部工作制度》和《党员组织生活制度》、《党员管理制度》、《首问责任制度》、《党员干部联系制度》、《政务公开承诺制度》等，从制度上保障了机关党建的正常开展。进一步落实机关党建工作责任制，完善机关党组织建设，支部认真履行对机关党建工作的指导职责，把机关党建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把党建活动经费纳入部门年度预算，保证支部工作的正常开展。全体党员每年定期两次专题听取支部的工作报告。充分发挥机关支部作用，机关党建工作逐渐走上规范化、制度化轨道。机关支部认真抓好党员目标管理和民主评议党员等各项制度的落实，坚持“三会一课”，严格党的组织性，健全党的生活制度，加强对党员的教育、管理和监督。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建立预防职务犯罪工作机制，做好领导干部收入申报、重大问题报告及机关工作人员收受礼品登记上交工作。2017年我委领导班子的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量化考核得分为（）分，全委党员干部无违纪、违规行为。  
  **（四）、认真做好县人大代表和县政协委员提案、议案的答复。**  
 今年，我委承办的意见和建议共有\*件。在回复办理过程中，对每一件都做到深入研究调查，积极与有关单位联系，听取会办单位的意见。做到书面答复，格式规范，态度诚恳。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尽量与提案人做到面商，明确答复代表和委员。  
  **（五）、抓好精神文明建设，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树立计委机关“勤政，廉政，优质，高效”的良好形象。把精神文明建设摆上重要议事日程，与其他工作一起研究、一起部署、一起检查落实。扎实抓好精神文明建设各项工作的落实，做到“五个有”，即有领导、有组织、有计划、有活动、有经费。认真开展公民道德纲要教育及社会主义、集体主义、爱国主义教育，开展“诚信\*，从我做起”系列活动。进一步提高干部队伍的思想文化素质。认真做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群防群治工作。建立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群防群治工作责任制，层层签订目标责任书，分解落实各项任务，形成齐抓共管、共为共促的工作机制，委机关综治实现无刑事案件、无干部职工犯罪、无重大治安灾害事故，群防群治工作取得较好成绩。  
